附件：

选调补充志愿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出生年月（ ）岁 |  |
| 所在院校系及专业 |  | 报考序号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 手 机 |  |
| 我愿意列入到乡镇锻炼三年后再安排到湖南省直机关工作的选调生。 签名：  2017年 月 日  |
| 我愿意列入市州直机关选调生，志愿到 市（州）。  签名：  2017年 月 日 |
| 作为市州直机关选调生，我同意服从统一调配，到志愿市州之外的其他市州工作。 签名：  2017年 月 日 |

备注：新增的100名省直机关选调生，须在乡镇锻炼三年后，再安排到省直机关工作（原计划的省直机关选调生，须在乡镇锻炼两年）。